

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112 學年度薪傳教師培力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高雄市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二、課程設計理念

有鑑於學校對於初任教師應安排校內資深優質薪傳教師，隨時提供諮詢輔導，故本中心為協助各校落實初任教師之薪傳教師制度，建構初任教師支持體系，協助初任教師適應教師生涯，導引初任教師積極投入教育志業。

薪傳教師計畫係發揮良師典範的支持力量，協助初任教師適應教師生活，進而勝任教職，能有效培訓各校薪傳教師以建立薪傳教師體系。為初任教師建構輔導與支持系統，發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引領學校教師永續專業發展。

三、目的

- (一) 為擔任初任教師之薪傳教師，提升薪傳教師對於初任教師的認識與輔導技巧。
- (二) 協助初任教師適應學校生活，提供初任教師有關教學知能、生活適應等諮詢與協助，建立具支持性的教學環境。
- (三) 薪傳國家優質良師典範，導引初任教師積極投入教育志業。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 (四) 協辦單位：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民小學

五、參加對象及人數：本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幼兒園）初任教師之薪傳教師，預計錄取 50 位。

六、研習相關事宜

（一）課程內容

時間/地點	課程名稱	課程內涵	講師	
112.8.18（五） 8:30~12:00 獅甲國小	薪傳教師的角色與職責(2節)	薪傳教師角色與任務說明	大樹國中 傅美蓉教師	
	營造正向的學習環境-以社群運作為例(1節)	加強社群召集人相關知能		
	分組諮詢輔導 (0.5節)	1. 諮詢輔導 2. 經驗分享交流	1組	鎮北國小 張翠倫校長
			2組	新威國小 林淑芳校長
			3組	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林純如執秘
			4組	大樹國中 傅美蓉組長
5組	鹽埕國小 張銘芳組長			

（二）報名：即日起至研習三天前截止，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站報名，課程代碼：3907022。

（三）各校提報擔任薪傳教師之資格

1. 以正式教師之教學年資五年以上為原則（未足者得列教學年資三年以上），班級經營與教學表現優良且具服務熱忱者。如偏鄉學校無正式教師之教學年資三年以上者，得跨校邀請，或以校內具服務熱忱者擔任。
2. 各校以一位初任教師搭配一位薪傳教師為原則，如安排多位初任教師搭配一位薪傳教師者亦可。

（四）研習注意事項

1. 參與研習之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惟課務自理。

2.如遇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課程有調整將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及本中心網站公告。

七、預期效益

- (一) 提供初任教師專業支持，協助初任教師勝任教職。
- (二) 提升薪傳教師教學輔導知能。
- (三) 建立薪傳教師專業支持及教學輔導體系。

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學年度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及本局自籌款支應。

九、獎勵：承辦有功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十、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